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中国民生银行为代销机构及通过中国民生银行 开展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民生银行”)签署的销售代理协议,从2007年8月7日起,中国民生银行开始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及广发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可在中国民生银行的代销网点办理以上四只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基金定投”),即中国民生银行的“自动申购”业务)等业务。

基金定投指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指定的基金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月扣款时间及扣款金额,由销售机构于每月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和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

现将有关基金定投事宜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格的个人和机构投资者。

二、办理销售机构
自2007年8月7日起,投资者可以到中国民生银行各代销网点办理基金定投业务。

三、办理时间
基金定投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四、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基金定投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

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中国民生银行要求的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中国民生银行各代销网点申请办理此业务。

五、申购费率的说明
基金定投申购费率同正常申购费率,投资者可以通过中国民生银行网上银行签约开通基金定投业务。

六、收费模式
基金定投可采用前端和后端收费两种模式。

七、扣款方式
1.投资者应遵循中国民生银行的有关规定并与中国民生银行约定每月固定扣款日期,若遇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办理。

2.投资者需指定唯一银行账户作为每月固定扣款账户,且该账户须为从事本基金交易时的指定银行账户。

3.若因投资者账户内余额不足导致无法正常扣划约定金额的,则基金定投申请失败,即使扣款日后账户内有足够余额,当期也不再扣款,则该基金定

投业务自动终止。

八、投资金额

投资者可到中国民生银行申请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并约定每期固定的投

资金额,该投资金额即为申购金额,每期申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元(含

1000元)。

九、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期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

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

十、基金定投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投资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须携带中国民生银

行要求的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原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

序遵循中国民生银行的有关规定。

2.投资者终止基金定投,须携带中国民生银行要求的证件及相关业务凭

证到中国民生银行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中国民生银行的有

关规定。

3.基金定投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中国民生银行的有关规定。

十一、咨询方式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010-58351666

传真:010-83914283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网址:<http://www.cmbc.com.cn>

营业网点: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武汉、南京、大连、杭州、太原、石家庄、

重庆、西安、福州、济南、宁波、成都、汕头、天津、昆明、苏州、泉州、青岛、温州、

厦门等24个城市261家分支机构营业网点。

十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

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8月7日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建设银行、招商银行 开办旗下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进一步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07年8月8日起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开办旗下华富竞争力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富竞争力”)、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华富成长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华富成长趋势”)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业务”)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者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基金,销售机构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者指定的日期从投资者签约的资金账户内自动扣划约定的款项用以申购基金。投资者在开办该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该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申购费率

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申购费率适用于基金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

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优惠活动除外,如有调整,另行公告)。基金申

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基金招募说明书。

三、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以通过建设银行、招商银行的基金销售网点办理定投业务。

若增加直销网点或者新的办理定投业务的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

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1.建设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招商银行

客户服务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四、业务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销售机构办理基金投资业务的受理时间相

同。

五、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

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

及相关凭证,到销售机构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办理此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

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

六、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通过建设银行办理定投

业务的,每月最低申购额为2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招商银行办理

定投业务的,每月最低申购额为3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本业务不受日

常申购的最低限额限制。

七、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投资者应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该扣

款日期视同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日);

2.相关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

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

申购申请日。

3.投资者需指定相关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

户,且该账户须为从事本基金交易时的指定银行账户。

4.因投资者账户内资金余额不足,未能足额扣款日进行足额扣款,

则视作投资者放弃当月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扣款和投资,下月继续扣款。

八、交易确认

1.定期定额投资实行“未知价”和“净值申购”的原则。

2.定期定额投资的有效申购份额以实际扣款当日(T日)基金份额净

产净值为基准计算。投资者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

资者的基金账户内,投资者可在T+2工作日起查询投资份额。

3.定期定额投资、赎回款及手续费的资金交收模式与普通投资、赎

回交收模式一致。

九、变更与终止

如果投资者想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或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

务的,可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向相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

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十、重要提示

1.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

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

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

3.对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

的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021)88346999,400-700-8001

询问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8月7日

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拆分后第一次分红公告

万家和谐增长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成立于2006年11月30日,成立以来,本基金取得了良好的投资业绩,本基金于2007年7月19日进行了基金份额拆分,拆分后基金份额净值为1.00元,截至2007年8月3日,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1628元,累计净值2.1235元,为及时回报投资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及《万家和谐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决定实施成立以来第二次、拆分后首次分红。

一、经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计算并由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核实,分配方案为每10份基金份额分配红利1元。

二、本基金已于2007年8月6日完成权益登记。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07年8月7日计入投资者基金账户,2007年8月8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将于2007年8月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三、本次分红的具体情况请查阅《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预告》(2007年8月3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投资者亦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本次分红的详细情况:

1.兴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招商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发展银行、中信银行、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等各大代销机构的网点。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0800;021-68644599。

3.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wjasset.com。

特此公告。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年8月7日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旗下基金增加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旗下的万家180指数基金、万家公用事业行业股票型基金、万家货币市场基金增加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代销机构。

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在其全国19个城市的38家营业网点对所有投

资者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等业务:

北京、上海、深圳、广州、南京、成都、哈尔滨、济南、南昌、十堰、长沙、沈

阳、牡丹江、长春、海口、合肥、仪征、杭州、厦门。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555,0755-25125666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站:www.lhzq.com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10、24、

25层

2.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021-38619999

客服电话:4000880800(或021-68644599)

客服传真:021-38619968

公司网站:www.wjasset.com

公司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福山路450号新天国际大厦23楼 邮编:200122